

证券代码：831856

证券简称：浩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倪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7月25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809,100股，占公司股本的19.3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徐晓辉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7月25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6,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倪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7月2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809,100股，占公司股本的19.3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倪代红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7月2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399,172股，占公司股本的13.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对象。

聘任郭刚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倪红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086,13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倪红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086,13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章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浩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1.章钦先生，1972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上校军衔，灭火工程师。1990 年入伍至湖北省消防部队，1993 年考入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灭火指挥系，1996 年毕业。历任消防部队排长，副中队长，中队长，支队参谋长等职。自入伍消防部队以来，一直从事消防灭火救援指挥工作，荣立军功六次。2018 年 3 月退役，2022 年 2 月入职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徐晓辉先生，男，1975 年 10 月出生。1994-1998 年就读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8-2001 年就职于山东浪潮集团服务器事业部；2001-2002 年在广东东莞新科磁电厂从事 IT 工作；2002 年入职浩淼科技工作至今，现任浩淼科技审计部部长，历任浩淼科技企管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为滁州市第六届、第七届人大代表。期间参加了微软系统工程师、内审员、保密系统管理员、南大 EMBA 等培训和学习。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关于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审阅了倪军先生的履历等相关资料，确认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聘任倪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关于对《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审阅了倪代红女士、郭刚建先生、倪红艳女士、章钦先生、陈浩先生的履历等相关资料，确认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聘任倪代红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郭刚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倪红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章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陈浩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备查文件

1.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7日